

长治市焦化行业压减过剩产能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长治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**文件**

长焦压减组办〔2020〕7号

长治市焦化行业压减过剩产能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长治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关于进一步做好 2020 年长治市焦化行业
压减关停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县、区人民政府：

根据 2020 年 10 月 16 日山西省焦化行业压减过剩产能工作推进会要求和省、市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推进会精神，为确保在完成焦化行业压减过剩产能任务的同时，做好“六保”“六稳”工作，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、切实扭转环境质量不利形势，降低疫情对新建焦化项目影响，现就进一步做好我市焦化行业

压减关停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今年我市 288 万吨压减任务由整合后的新建焦化项目主体承担，根据我市焦化行业整合推进实际情况优化调整、统筹关停。

二、结合主城区周边环境质量、安全风险及焦化配套化产精深加工装置等因素，科学统筹、综合考虑，实施分批关停。第一批关停潞州区、屯留区、壶关县的 4.3 米焦炉；第二批关停潞城区潞宝集团焦化有限公司 71 万吨焦炉、沁源县常源焦化有限公司 60 万吨焦炉。

三、第一批关停的焦炉，要在 10 月 31 日前停炉（清空焦炉），12 月底前完成拆除；第二批关停的焦炉，要在 12 月底前完成关停；其余 4.3 米焦炉按照省市相关要求逐步关停。

四、各有关县区人民政府要在 10 月 27 日前上报本县区具体压减关停工作方案，统筹各相关职能部门做好责任分工、明确关停所涉及工作的具体责任人，做好关停焦炉的现场监督和关停影像资料留存工作。

五、各有关县区人民政府要高度重视关停拆除工作中的安全问题，要制定应急预案、认真分析预判、全面排查风险、消除安全隐患。指导相关企业按照已制定的《“一企一策”关停方案》在确保安全、环保的前提下做好焦炉关停拆除，妥善做好职工安置和气源、热源替代工作。

附:《2020年关停企业名单》

长治市焦化行业压减过剩产能
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(代章)



长治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
领导小组办公室



2020年10月24日

2020 年关停企业名单

序号	关停企业名单	关停产能 (万吨)	所在县区	项目主体	关停要求
1	山西常平实业有限公司	52	壶关县	金烨焦化	10月31日 前清空焦 炉
2	长治市晋鑫焦化有限公司	60	潞州区	金烨焦化	
3	长治市南村煤化有限公司	60	潞州区	金烨焦化	
4	山西潞安祥瑞焦化有限公司	60	屯留区	潞安焦化	
5	山西中钢能源有限责任公司(一期)	60	屯留区	裕福能源	
6	山西尔安集团焦化有限公司	60	屯留区	祥源煤化	
7	山西潞宝集团焦化有限公司	71	潞城区	潞宝集团	12月31日 前关停
8	沁源县常源焦化有限公司	60	沁源县	无	
合计关停产能		483			

长治市焦化行业压减过剩产能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10月24日印发